

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二次会议

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县总决算和县本级决算（草案）的 报 告

（2022年10月27日在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丰宁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局长 贾艳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现将丰宁满族自治县2021年县总决算和县本级决算（草案）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1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县财税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严峻的财政经济形势，全面落实“六稳”“六保”要求，知重负重，砥砺前行，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实现了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稳定。

（一）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17251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同比增长1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46475万元，同比增长19%，非税收入完成26039万元，同比增长7%；县级一般公

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8405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 ，同比增长 7.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8015 万元，同比增长 7.2%，非税收入完成 26039 万元，同比增长 9.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1325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减少 7.1%。

2021 年公共财政决算收入总计为 546844 万元，包括：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05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10845 万元（返还性收入 2196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844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0043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7137 万元，调入资金 212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42600 万元，动用稳定调节基金 86 万元。2021 公共财政决算支出总计为 531248 万元，包括：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325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4265 万元，上解支出 866 万元，安排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54 万元，调出资金 605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15596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县本级决算执行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333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6802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5531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71922 万元，同比减少 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797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9%，同比减少 44.9%。其中，县级收入 3359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683 万元，上年结余 891 万元，调入资金 605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17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57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7%，同比减少 46.6%。其中，县级基金支出 49424 万元，上解支出 14 万元，调出资金 60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700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2231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决算与全县决算相同。

(三) 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477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68.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377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3.5%，本年收支结余 100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2515 万元。

县本级社保基金决算与全县决算相同。

(四) 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139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513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129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3612 万元，调出资金 151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10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决算与全县决算相同。

(五)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中央和省对我县补助收入 410845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196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00435 万元（含财力性转移支付 114132 万元，已纳入县级财力统筹安排）、专项转移支付 8844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已按上级专款项目要求安排支出。

(1) 返还性收入 21966 万元，包括增值税返还 2258 万元、消费税返还 219 万元、中央所得税基数返还 682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返还 3962 万元、营改增返还 14845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300435 万元，包括体制补助 433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29978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500 万元、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14432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9713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35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328 万元、科技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697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65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963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848 万元、交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67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29 万元、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92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57141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617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6648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3415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6044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 88444 万元。全部为具有专项用途的专款项目。

2. 上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

中央和省对我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总计 5683 万元，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4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205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5474 万元。

(六) 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1、2021 年债务情况

经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2021 年政府债务总

限额为 461527.6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99227.64 万元，专项债务 162300 万元。2021 年新增债券资金 4720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乡镇养老院建设、县城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幼儿园建设、清源污水处理场扩容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工程以及核酸基地建设项目等。截至 2021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05242.63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404005.24 万元，地方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1034.89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202.5 万元。

2、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一般债务还本 14265 万元、付息 8383 万元、发行费 3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5700 万元、付息 4911 万元、发行费 16 万元。

（七）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1 年预备费安排 10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 513 万元、核酸实验室检测设备 185 万元、隔离点及卡口费用 150 万元、非洲猪瘟防控期间养殖户生猪不明死亡补助 100 万元、疫情防控期间临时聘用专业技术人员 52 万元。

二、2021 年主要工作

一年来，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提高思想站位，推进改革创新，优化支出结构，突出保障重点，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拓展资金渠道，全力以赴促发展。**在经济形势十分严重、财政越来越困难的的情况下，通过加强收入征管，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发行政府债券等方式，千方百计筹措资金，保障“三保”

和一些刚性支出，保障各项民生政策的落实，为稳增长调结构促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一是用好预算资金。统筹整合各项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障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发展。二是积极筹措资金。积极与上级对接，争取最大资金支持，全年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和政府债券资金 463700 万元，有利缓解了地方财政压力。三是盘活存量资金，加强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减少资金二次沉淀，加大盘活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突出保障重点，精准发力惠民生。坚持让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着力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提水平，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意感。一是提高基本保障标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500 元提高到 580 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标准由人均 74 元提高至 79 元。二是支持社会事业发展落实资金 10561 万元，使 32571 人低收入困难群体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落实资金 6483 万元，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和老旧小区改造建设；投入资金 8467 万元，用于全员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租赁隔离点、疫情防控设备采购及物资储备和一线医务人员补助；落实资金 13939 万元，发放了退耕还林、危房改造、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等各项涉农补贴；投入资金 19843 万元，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绿化美化亮化等。

---发挥财政职能，多措并举防风险。一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战役。落实风险防控机制，制定年度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压实责任，督查督办，用六个严禁堵死“后门”，积极筹措资金 11233 万元，超额完成了隐性债务年度化解任务。严格规范举债行为，严格按照财政部和省厅要求，在法定限额内申请地方政府债券额

度，保障我县重大项目资金急需，有效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财政暂付款管控工作，严格规范借款行为，着力化解清理以前年度借款，确保县级财政平稳运行。二是打好污染防治战役。投入资金 32044 万元用于污染防治，生态修复、清洁取暖、农村环境整治等领域，为京津涵水源、阻沙源提供了重要保障。

——推进依法理财，持续用力稳运行。一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初步建立了国资政策制度框架，基本实现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非税收入管理相结合的目标，建立健全全口径全生命周期的资产管理体系；加强国有企业理，规范国企生产经营，提升国企融资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推动国企主动作为，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二是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严格政府采购管理，节约资金 1479 万元；加强项目投资评审，预算评审项目 364 个 167348 万元，审减资金 24219 万元，审减率 14.5%；结算评审项目 212 个 116776 万元，审减资金 11299 万元，审减率 9.7%。三是加强预算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非刚性支出，用政府的紧日子换老百姓的好日子。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宏观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当前财政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我们有信心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在应对危机中掌握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转变作风树正气，团结一致加油干，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高质量建设新时代美丽幸福新丰宁做出新的更大贡献！